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鹤山市粤西石化加油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
现场勘查人员	罗欣然、田成林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3 月 19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罗欣然	项目组成员	田成林、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罗欣然、田成林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鹤山市粤西石化加油站有限公司位于鹤山市宅梧镇堂马村民委员会新塘村 308 号、308 号之一；成立日期：2017 年 01 月 13 日；登记机关：鹤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84MA4W5UFK1J；法定代表人：梁启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凭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成品油批发；成品油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充电桩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该加油站现有工作人员 8 人，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均经过培训，并经考试合格取得了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有较为完善的成品油经营管理制度以及可行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江 WH 经[2022]Fb002 I）；有效期限：2022 年 06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6 月 07 日；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1674）***（备注：二级加油站，其中 SF 双层汽油罐 30m³×3 个，SF 双层柴油罐 30m³×2 个）***。现即将到期，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p> <p>该加油站主要建（构）筑物有站房、罩棚、埋地油罐区等，主要储存设施包括 5 个埋地卧式储罐，分别为 30m³ 的 92#汽油罐 2 个，30m³ 的 95#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2 个，柴油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该加油站总容积 V=（30+30+30+15*2）m³ =120m³。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中 3.0.9 关于加油站等级划分的规定，“总容积：90m³<V≤150m³，单罐容积：≤50m³”，故该加油站为二级加油站</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鹤山市粤西石化加油站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p>			

鹤山市粤西石化加油站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

